

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2026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公开收支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主要职责

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主要职责是：严格按照党和政府关于烈士纪念设施的方针、政策和规定，认真贯彻落实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加强全市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传承弘扬英烈精神和爱国主义精神，更好发挥烈士纪念设施褒扬英烈、教育后人的红色资源作用。负责全市革命历史纪念建筑物的建设维护与环境美化工作。负责烈士骨灰保存、烈士陵园管理维护工作。负责烈士遗物和革命史料陈列展览工作。负责革命史料搜集编写工作。负责烈士文物档案建立与文物保管工作。负责组织开展革命烈士纪念活动及相关社会服务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隶属于天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现有人员编制 4 人，正式职工 4 人，内设综合办公室、财务科。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1 个，即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三、人员构成

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编制人数 4 人，其中：事业编制 4 人。在职实有人数 4 人，其中：事业人员 4 人。

第二部分 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2026 年预算收入总额 72.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66 万元，增长 32.1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2.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0 万元。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新进引进人才 1 人，2026 年年初预算了增加了 1 人年度经费。

2. 预算支出情况：2026 年预算支出总额 72.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66 万元，增长 32.13%。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 52.71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4.91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5.00 万元。本年支出构成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6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0.72%；医疗卫生支出 2.20 万元，占本年支出 3.03%；住房保障支出 4.54 万元，占本年支出 6.25%；。支出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新进引进人才 1 人，2026 年年初预算了增加了 1 人年度经费拨款。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总额 4.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4 万元，增长 33.79%。其中：办公费 1.00 万元、印刷费 0.20 万元、水费 0.08 万元、电费 0.32 万元、邮电费 0.4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12 万元、差旅费 0.80 万元、维修费 0.12 万元、会议费 0.20 万元、培训费 0.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8 万元、工会经费 0.3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新进引进人才 1 人，2026 年年初预算了增加了 1 人年度公用经费拨款。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0.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0.02 万元，增长(下降)33.33%，其中：公务接待费 0.08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2 万元，33.33%，原因为是 2025 年度新进引进人才 1 人，2026 年年初预算了增加了 1 人年度“三公”经费的公务接待费拨款；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原因为 2025 年 2026 年未预算因公出国(境)经费；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原因为本单位无公务用车编制。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703.10 万元，主要资产为：房屋 1987.35 平方米，原值 1698.82 万元；设备 7 台、原值 3.60 万元；家具用具 15 件、原值 0.68 万元。本单位无一般公务用车编制，无单位价值 1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6 年 1 月 12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填报人	陈磊	联系电话	1770729076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72.62	100%	54.96
		其他资金			
		合计	72.62	100%	54.58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57.62	79.34%	30.96
		项目支出	15	20.66%	15
		合计	72.62	100%	54.58
部门职能概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负责全市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负责全市革命历史纪念建筑物的建设维护与环境美化工作；负责烈士骨灰保存、烈士陵园管理维护工作。负责烈士遗物和革命史料陈列展览工作。负责烈士文物档案建立与文物保管工作。负责组织开展革命烈士纪念活动及相关社会服务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确保革命历史纪念馆正常开放运营；完成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的日常维修维护；搞好各项纪念活动的组织及开展工作；完成市局布置的各项中心工作任务。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革命烈士纪念馆开放经费运行维护经费	常年性项目		15	15	工作经费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年)		年度目标			
	确保革命历史纪念馆正常开放运营。完成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日常维护,确保正常运转。			确保革命历史纪念馆正常开放运营;完成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的日常维修维护;搞好各项纪念活动的组织及开展工作;完成市局布置的各项中心工作任务。		
长期目标:	确保革命历史纪念馆正常开放运营。完成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日常维护,确保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正常运行天数	365	年度工作计划	
			维修维护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到访人数	≥6 万人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	长期	年度工作计划	
			安全生产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设备设施完好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检查问题整改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100%	年度工作计划	
			问题整改及时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的占比	100%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运行管理水平	明显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接待能力	明显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教育功能发挥	明显改善	年度工作计划	
	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城市文明氛围	明显提升	年度工作计划		
		管理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成果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	确保革命历史纪念馆正常开放运营;完成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的日常维修维护;搞好各项纪念活动					

	的组织及开展工作；完成市局布置的各项中心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2025年	2024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正常运行天数			365	年度工作计划
			维修维护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到访人数			≥6 万人	年度工作计划
			安全生产			长期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设备设施完好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检查问题整改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维修维护及时性			≥95%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问题整改及时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的占比			100%	年度工作计划
			运行管理水平			明显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能力			明显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教育功能发挥			明显改善	年度工作计划
			城市文明氛围			明显提升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管理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年度工作计划	
	成果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年度工作计划	

项目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5 年 10 月 1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开放经费运行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天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英烈中心
项目负责人	金黎	联系电话	18171965088

单位地址	天门市陆羽大道西特 1 号		邮政编码	4317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从 年至 年)			
支出功能分类	208 类		2850 款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 天编文【2019】32 号, 天民政文【2018】25 号</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深入开展民政优抚事业单位标准化建设“三园同创”, 成为我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市革命历史纪念馆营运经费用于保障维护纪念馆设施设备管理和开馆运行人员开支。</p>			
项目主要内容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 馆内设备维护、维修、碑体基建维护、维修管理等</p> <p>2. 开馆营运聘请人员及水电开支等</p>			
项目总预算	15	项目当年预算	15	
项目前两年预算	33			
项目当年预算与前两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无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2. 有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变动情况及理由是:</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 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5	
	1. 日常开放运营办公		4.38	
	2. 电费		3	
	3. 劳务费		4.62	
	4. 其他		3	

测算依据及说明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_____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解决市革命历史纪念馆开放营运经费		目标 1：解决市革命历史纪念馆开放营运经费		
长期目标 1：	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正常开放、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u>数量</u> 指标	正常运行	365 天	完成
			维修维护	100%	100%
		<u>质量</u> 指标	安全生产率	100%	100%
			设施设备完好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u>社会效益</u> 指标	运行管理水平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接待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u>服务对象</u> <u>满意</u>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公众满意度	≥95%	≥95%

备注：1. “项目绩效总目标”，即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预期效益，是项目实施的根本目的；绩效总目标可分解为多个子目标，每个子目标对应一项或多项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

2. “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仅为参考指标框架，并非每一个绩效子目标都同时有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单位可结合项目特征，自行选择填报。

3.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4. “绩效标准”指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5. 对于一次性项目，不需要填报长期绩效总目标和指标、“项目近两年指标值”等。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 部门收支总表

附表 4-1

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72.62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8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2.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5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2.62	本年支出合计	72.6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2.62	支 出 总 计	72.6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 部门收入总表

附表4-2

收入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72.62	72.62	72.62											
605	天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72.62	72.62	72.62											
605006	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72.62	72.62	72.62											

三、 部门支出总表

附表 4-3

支出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2.62	57.62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8	50.88	1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5	5.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	5.7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0.13	45.13	15.00			
2082850	事业运行	60.13	45.13	1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	2.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	2.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0	2.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4	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4	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4	4.54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 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2.62	一、本年支出	72.6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6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72.62	(二) 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8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 卫生健康支出	2.2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 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 农林水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 金融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4.54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2.62	支出总计	72.6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附表 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津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2.62	57.62	52.71	4.91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8	50.88	45.97	4.91	1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5	5.75	5.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	5.75	5.7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0.13	45.13	40.22	4.91	15.00
2082850	事业运行	60.13	45.13	40.22	4.91	1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	2.20	2.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	2.20	2.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0	2.20	2.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4	4.54	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4	4.54	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4	4.54	4.5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 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津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62	52.71	4.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71	52.71	
30101	基本工资	17.85	17.85	
30102	津贴补贴	2.09	2.09	
30103	奖金	10.00	10.00	

30107	绩效工资	7.85	7.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5	5.7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0	2.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0.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4	4.5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2	2.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		4.91
30201	办公费	1.00		1.00
30202	印刷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0.08		0.08
30206	电费	0.32		0.32
30207	邮电费	0.40		0.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2		0.12
30211	差旅费	0.80		0.80
30213	维修(护)费	0.12		0.12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0.08		0.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0.08
30228	工会经费	0.31		0.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1.2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附表 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8					0.0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附表 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本表为空表。

九、项目支出表

附表 4-9

项目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5.00	15.00							
本级支出项目	革命烈士纪念馆开放经费、运行维护经费	15.00	15.00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英雄烈士及革命历史纪念设施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本表为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人员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三、运转类项目：指各部门和单位为保障其机构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四、特定目标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政府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